

B11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B113版)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江都市龙风工业区基础设施PPP项目	136,638,621.16	136,638,621.1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4-00224A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项目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披露的《宁波建工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划转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9,360,000.00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同意意见。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金额		项目实施地点或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利息收入	银行手续费		
	(1)	(2)	(3) = (1) + (2)	(4)	(5) = (1) + (3) - (4)	(6)	(7)	(8)	(9)
宁波市市政基础设施PPP项目	否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102,820,974.74	149,102,324.74	-300,097,765.20	311.93	9,413.81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90,000,000.00	90,000,000.00	-	90,000,000.00	-	1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0,000,000.00	540,000,000.00	239,104,274.74	330,102,324.74	-300,097,765.20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情况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永久性闲置情况									请详见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请详见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余额及专户余额及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107,670,000元,江都市项目建设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199,361,007,000元,其余银行账户的余额为零。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承诺期届满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分期,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总投资金额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22-04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向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25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 增资基本情况

宁波市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增资1.25亿元;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投资”)增资1250万元,并由建工投资向市政集团增资1250万元,本次公司及建工投资合计向市政集团增资25亿元。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向市政集团增资事项,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横风路21号

注册资本:65,050万元

成立日期:1985年7月1日

法定代表人:章洪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8002XL

公司持股比例:公司直接持股95%,通过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及其附属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养护;压力管道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维修;沥青制品、水泥预制件加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建设工程项目服务及勘察、设计;保洁服务、物业服务,城市及道路附属设施维护;道路货物运输;工程技术研发、工程技术服务;管道工程的施工、检测、养护;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检测及技术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资(融)资金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增资情况

增资方: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

受资方: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目的:适应经营需要,增加注册资本使其主营业务。

增资金额: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市政集团增资人民币2.75亿元;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建工投资增资1250万元,并由建工投资向市政集团增资1250万元,本次公司及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向市政集团增资25亿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增资来源:自筹。

增资时间: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增资事项后2年内。

增资后结果:本次增资后市净资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90050万元,本公司持有市政集团95%股份,建工投资持有市政集团5%股份。

四、市政集团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市政集团最近两年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04,588.10	564,907.26
净资产	100,303.11	104,860.68
2020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567,000.96	601,747.26
净利润	7,849.38	8,307.98

五、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本次向市政集团增资后将较大提升市政集团的业务承接和工程建设能力,有利于提升其市场竞争能力,实现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增资对公司短期内的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对其资金管理形成有效控制,风险相对可控。公司将加强风险管理及经营管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2-04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2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现场出席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2021年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42,525,417.95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745,740,78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2,403,312.21元。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1,301,415,830.00元,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37%。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宁波建工拟安排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58亿元人

民币;其中本外币贷款额度不超过33亿元,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不超过25亿元。

具体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监事吴文军、张艳、钟燕回避了表决,本议案参与表决监事低于3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